

申请廉租住房保障家庭基本情况公示

根据《东莞市廉租住房保障办法》（东建房〔2023〕8号），现对石龙镇申请廉租住房保障家庭基本情况进行公示，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示的情况有异议的，请在公示期内书面向镇（街）住房保障业务部门提出。反映人需署真实姓名以便联系，否则作异议无效处理。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家庭人数	就业人数	人均居住建筑面积	月人均收入	房屋数量	汽车数量	主要收入来源	是否最低生活保障家庭	是否重度残疾人家	是否优抚对象家庭	备注
1	熊偕伟	4	1	0	2225	0	2	工资	否	否	否	/
2	吴淑桢	2	1	0	2586	0	0	工资	否	否	否	/

联系地址：石龙镇新城区裕兴路54号

联系人：唐耀芳

联系电话：86116118

东莞市石龙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3月21日



2024年3月住房保障登记表

填报单位：东莞市石龙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

序号	姓名	性别	申请人关系	身份证号码	户籍所在地	月收入平均值	自有住房建筑面积	是否低保家庭	是否残疾家庭	申请时间	保障类别	保障标准上限	审批时间	每月实际领取补贴金额	租赁住房地址	联系电话	备注
1	熊偕伟	男	本人	441900*****1310	东莞市石龙镇	7000	0	否	否	2024.03.13	租赁补贴	/	/	/	/	1812****910	/
	叶秀欣	女	夫妻	441900*****134X	东莞市石龙镇	1900										1366****701	
	熊霆轩	男	父子	441900*****0079	东莞市石龙镇	0										/	
	熊树瞳	女	父女	441900*****0182	东莞市石龙镇	0										/	
2	吴淑桢	女	本人	441900*****132X	东莞市石龙镇	5172	0	否	否	2024.03.21	实物配租	/	/	/	/	1882****716	/
	游靖茵	女	母女	441900*****0565	东莞市石龙镇	0										/	